

西安市长安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医疗保障方面的方针、政策；执行城镇职工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政策。
2. 负责全区城镇职工及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等医疗保障经办工作。
3. 负责全区城镇职工及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的审核支付工作。
4. 负责全区城镇职工、城乡居民参保人员医疗保障基金管理、个人帐户建立和管理、待遇核定等工作，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发放、使用。
5. 负责定点医疗机构、定点零售药店的协议签订和日常管理，医保医师、药师、护士的资格审核及日常管理。
6. 负责宣传职工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相关政策知识，推进信息化建设，提高经办服务能力。

（二）内设机构。

内设科室：办公室、基金财务科、机构结算科、零星报销科、参保科、协议管理科、信息档案科、区政务大厅医保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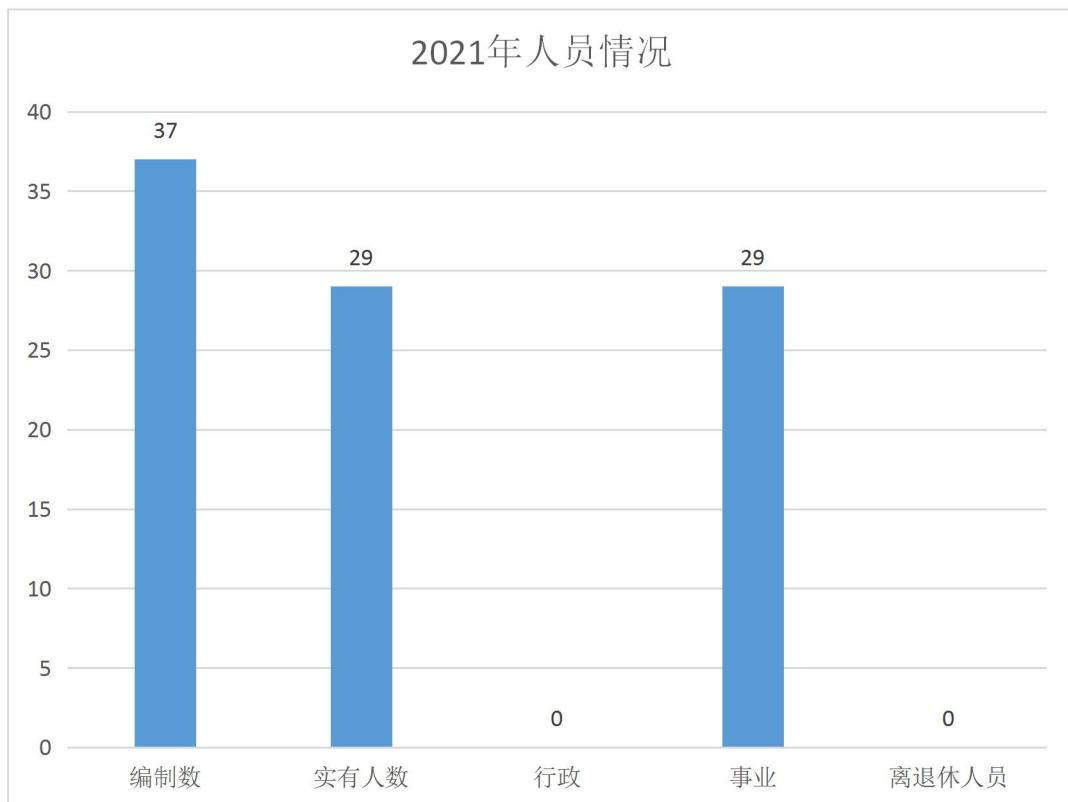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1 年度本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长安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事业）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止 2021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37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 37 人；实有人员 29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29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全年无三公经费支出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全年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全年无国有资产经营收支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长安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60.96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国防支出	
4.上级补助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5.事业收入		5.教育支出	
6.经营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其他收入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99
		9.卫生健康支出	2,388.99
		10.节能环保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	
		12.农林水支出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35.98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其他支出	
		24.债务还本支出	
		25.债务付息支出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460.96	本年支出合计	2,460.9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2,460.96	支出总计	2,460.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长安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他 收 入
功能分 类科 目 编码	科目 名 称				小计	其中：教 育收费			
	合计	2,460.96	2,460.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99	35.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99	35.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99	23.9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0	1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88.98	2,388.98						
21004	公共卫生	0.22	0.2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0.22	0.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81.49	1,981.4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70	9.7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12.39	1,812.3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9.40	159.4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07.27	407.27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85.13	85.13						
2101550	事业运行	293.54	293.54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8.60	28.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98	35.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98	35.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98	35.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长安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460.96	452.78	2,008.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99	35.9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	35.99	35.9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99	23.9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	12.00	12.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88.98	380.80	2,008.18			
21004	公共卫生	0.22	0.00	0.2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应急处理	0.22	0.00	0.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81.49	87.26	1,894.2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70	9.7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12.39	0.00	1,812.3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支出	159.40	77.56	81.84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07.27	293.54	113.73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85.13		85.13			
2101550	事业运行	293.54	293.54	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 事务支出	28.60	0.00	28.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98	35.9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98	35.9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98	35.9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长安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60.96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0.00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 国防支出	0.00	0.00		
		4. 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5. 教育支出	0.00	0.00		
		6. 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99	35.99		
		9. 卫生健康支出	2,388.99	2,388.99		
		10. 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11.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12. 农林水支出	0.00	0.00		
		13. 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16. 金融支出	0.00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19. 住房保障支出	35.98	35.98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23. 其他支出	0.00	0.00		
		23. 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25. 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长安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本年收入合计	2,460.96	本年支出合计	2,460.96	2,460.9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2,460.96	支出总计	2,460.96	2,460.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长安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460.96	452.78	2,008.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99	35.9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99	35.9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99	23.9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0	12.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88.98	380.80	2,008.18
21004	公共卫生	0.22	0.00	0.2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0.22	0.00	0.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81.49	87.26	1,894.2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70	9.7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12.39	0.00	1,812.3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9.40	77.56	81.84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07.27	293.54	113.73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85.13	0.00	85.13
2101550	事业运行	293.54	293.54	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8.60	0.00	28.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98	35.9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98	35.9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98	35.9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长安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52.78	340.89	111.8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5.57	255.57	0.00
30101	基本工资	81.22	81.22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1.30	11.30	0.00
30103	奖金	11.00	11.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64.53	64.53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99	23.99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00	12.0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90	13.9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6	1.66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98	35.98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89	0.00	111.89
30201	办公费	3.99	0.00	3.99
30203	咨询费	0.30	0.00	0.30
30205	水费	0.68	0.00	0.68
30207	邮电费	0.56	0.00	0.56
30211	差旅费	0.21	0.00	0.21
30213	维修(护)费	0.33	0.00	0.33
30226	劳务费	104.46	0.00	104.46
30228	工会经费	1.36	0.00	1.3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5.31	85.31	0.00
30305	生活补助	7.75	7.75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77.56	77.5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长安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	0	0	0	0	0	0	0		
决算数	0	0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长安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长安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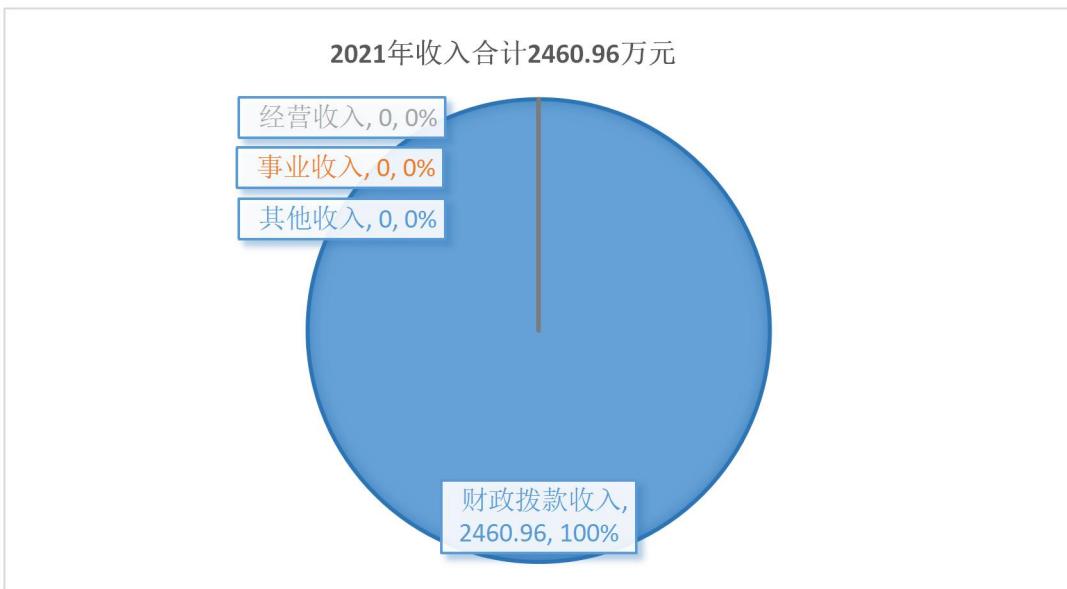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2460.96 万元，较上年减少 2076.62 万元，下降 45.76%，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有所减少。

2021 年度支出总计 2460.96 万元，较上年减少 2076.62 万元，下降 45.76%，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有所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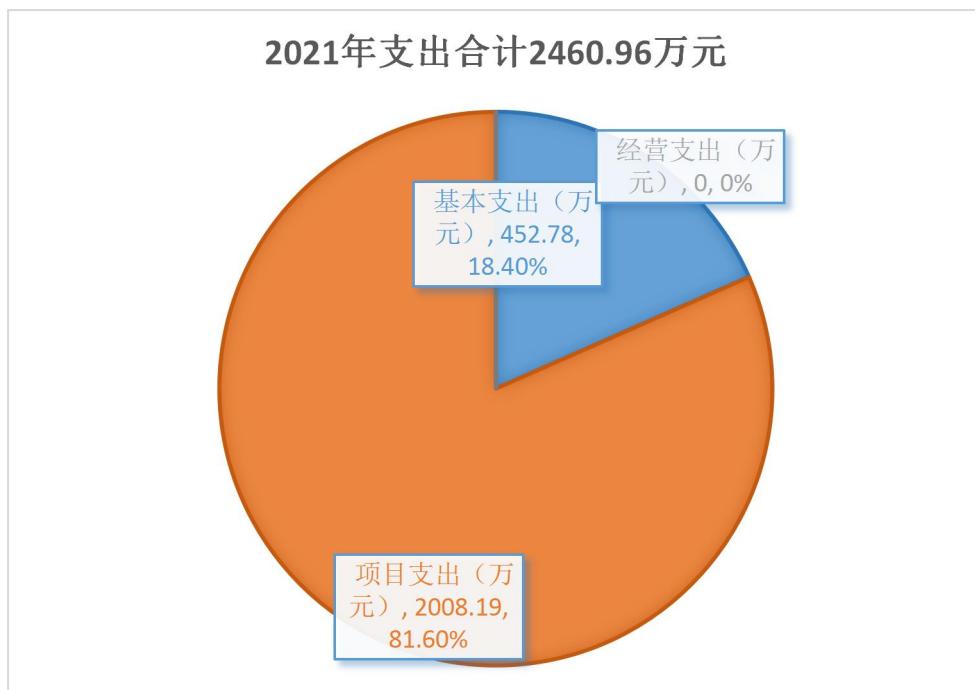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460.9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60.96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的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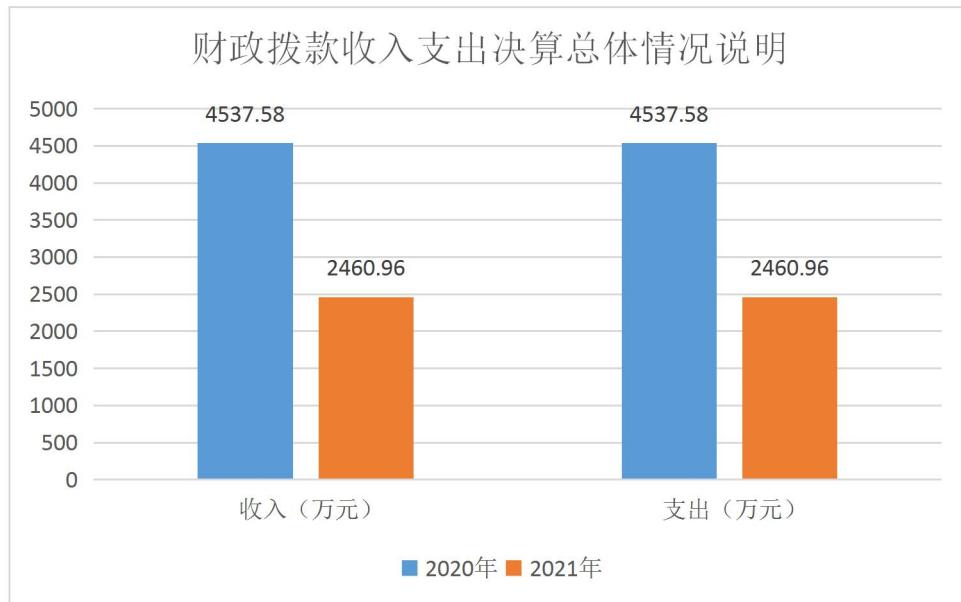
2021年度支出合计2460.9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52.78万元,占18.40%;项目支出2008.19万元,占81.60%。经营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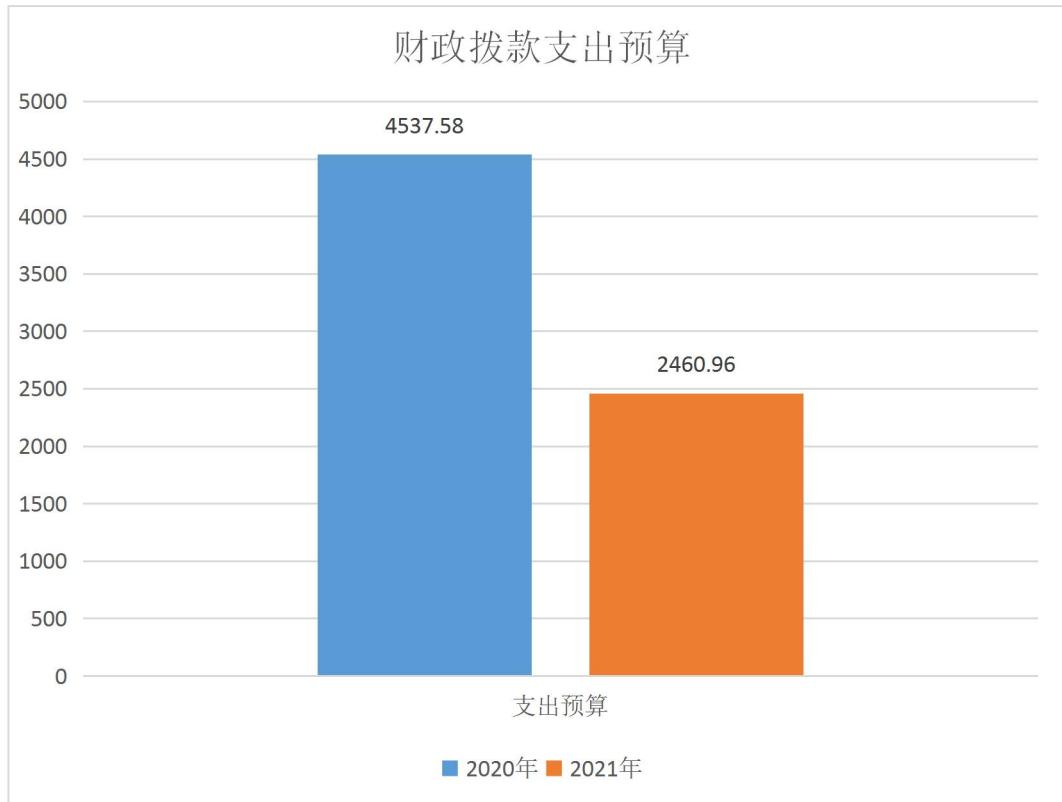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460.96 万元，较上年(2020 年度全年财政拨款收入 4537.58 万元)减少 2076.62 万元，下降 45.76%，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有所减少。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2460.96 万元，较上年(2020 年度全年财政拨款支出 4537.58 万元)减少 2076.62 万元，下降 45.76%，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有所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460.96 万元，支出决算 2460.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减少 2076.62 万元，下降 45.76%，主要原因是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有所减少。



(二)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460.96 万元，支出决算 2460.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预算为 23.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预算为 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预算为 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预算为 1812.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12.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预算为 15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

预算为 85.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85.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预算为 293.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3.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

预算为 2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

预算为 0.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预算为 35.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52.78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一) 人员经费 340.8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81.22 万元，津贴补贴 11.3 万元，奖金 11 万元，绩效工资 64.5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99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2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6 万元，住房公积金 35.98 万元，生活补助 7.75 万元，医疗费补助 77.56 万元。

(二) 公用经费 111.8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3.99 万元，咨询费 0.3 万元，水费 0.68 万元，邮电费 0.56 万元，差旅费 0.21 万元，维修(护)费 0.33 万元，劳务费 104.46 万元，工会经费 1.36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底，我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中心严格制定完善了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机关财务管理制度、公务接待制度，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监督。本单位组织对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5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2008.1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一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85.13 万元，执行数 85.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是完成全区参保人员的参保经办工作。2021 年，我区参保单位共 2964 家（其中：企业 2624 家，机关事业单位 340 家），参保人数 63.13 万人（其中：城镇职工 6.84 万人，城乡居民 56.29 万人）。二是完成参保人员待遇审核经办工作。根据市社保中心发【2011】12 号、市人社发【2018】15 号、市劳发【2007】215 号文件等要求，完成职工医保、城乡居民医保、女工生育保险、公务员二次报销、离休干部等医药费的待遇审核拨付等业务。全年审核零星报销住院、门诊慢性病报销、门诊特殊病种及公务员二次报销、生育津贴、居民零报等合计 2 万余人次，按月清算区内 442 家双定机构挂账及 43 家医院统筹挂账。三是加强双定机构日常协议管理工作。完成全区所有二级定点医院、15%以上其他定点医院接入国家异地就医结算系统，基本满足跨省异地就医住院参保人直接结算需求任务。完成 2021 年度家医药机构新增定点医疗机构申请评审工作，完成 478 家定点医疗机构协议续签工作。四是进一步做好档案的记录、服务、保障工作，积极响应政府推行电子政务，我中心通过委托专业第三方机构，建立档案电子目录、纸质目录。现已完成居民慢性病报销、定点医疗

机构、职工住院费用报销三大类共 11 万页库存档案电子化扫描建档工作，建立长安区医疗保险电子扫描档案管理库。

存在问题及主要原因：政策宣传还有差距。医务人员和群众 对政策的知晓率还有待提高，尤其是群众对调整后医疗保障政策、转诊备案等政策规定了解还不够，认识还不够到位，临床医生对病人的政策告知还需要进一步加强。

下一步措施：继续做好日常医疗保险经办工作，加大宣传力度。通过多种渠道提高医疗保险政策的群众知晓率。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长安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78.5	66.4	85%	
		其中: 财政资金	78.5	66.4	85%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全区参保职工、居民正常、及时享受相关待遇，提高社保基金使用效率。提高参保人员生活幸福感，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稳定。			85%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年审企业数; 双定机构管理数;	2300 家; 780 家;	全部完成	
		质量指标	经办及时率; 管理支付合格率	限时办结	限时办结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1 年	完成 85%	项目资金未完成支付，及时完成。
		成本指标	总成本	78.5	66.4	项目资金未完成支付，及时完成。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全区参保职工、居民正常、及时享受相关待遇，提高社保基金使用效率。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参保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2021 年西安市长安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我部门 2021 年事业运行和项目执行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绩，本单位自评得分 95 分（为良）。本单位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2460.96 万元，执行数 2460.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021 年区医保中心以参保群众满意为目标，强化服务意识，突出重点工作，狠抓责任落实，全面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医保中心被中共西安市长安区委、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授予“2021—2023 年度区级精神文明建设先进集体”，长安区爱国卫生委员会授予“2021 年度卫生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1. 保证全区参保职工、居民正常、及时享受医保待遇，提高医保基金使用效率；贯彻落实我区参保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大额医疗保险、生育医疗保险医保政策；对参保群众做到“应保尽保”，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稳定；对参保人员档案完整归集，保证 全区参保人员社保档案资料的完整性、安全性；保证信息网络安全，促进医保经办业务正常运行、基金运行安全。

2、预算管理：管理制度健全性：项目资金使用严格按照财政资金管理遵循专用原则，严格按照批准的项目预算执行，同时加强对项目的监督管理，采取事前、事中、事后相结合，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相结合的方式，对项目财务行为实施全过程监督管理。严格资金的使用和划拨流程，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公平、合理。项目资金做到了专款专用，及时拨付，

切实保障了资金使用的准确性和安全性。未发现超范围、超标准支出。

3、资产管理：西安市长安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负责对所有固定资产进行管理。结合单位实际，修订了资产管理制度，对单位公共财产品资实行统一管理、统一调配，并按使用人建立了资产实物管理台账，实行使用、保管签字登记制度。对单位固定资产统一采购、多人经办，每月月初根据各部门的需求制订采购计划，实行多人经办、“货比三家”，并按政府采购程序和有关规定加强采购手续。年底对财产品资进行清查、盘点、核对、处理，对取得的资产实物及时进行会计核算。

综上，西安市长安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 2021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合理，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预算执行及预算管理均较好，结果为“良好”。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政策宣传还需要进一步加强。

下一步改进措施：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医疗保障方面的方针、政策；继续做好日常医疗保险经办工作，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医疗保险政策的群众知晓率。坚持主动发声，统筹各方力量，突出大众化语言，讲好“医保故事”，主动对接医药机构，走访企事业单位了解市场主体意见建议，深入田间地头和群众家中倾听人民呼声，帮助解决“急难愁盼”问题，重点向辖区 16 个街道、各参保单位及人民群众宣传医保惠民政

策。积极践行“民呼我行”要求，提升医疗保障工作社会认知度认可度，不断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报单位：西安市长安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

自评得分：95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负责全区城镇职工及城乡居民区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等医疗保障经办工作，负责定点医疗机构，定点零售药店协议签订和日常管理、医保医师、药师、护士的资格审核及日常管理，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1 年支出合计 2460.9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52.78 万元，项目支出 2008.19 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区委区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贯彻落实省、市基本医疗保险政策、推广“互联网+医保”经办模式，积极创建国家医疗保障经办服务示范点、为群众提供更好更优质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完成率 (10分)	预算完成率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 10 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 9 分。 预算完成率在 90%（含）和 95%之间，得 8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5%（含）和 90%之间，得 7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0%（含）和 85%之间，得 6 分。 预算完成率在 70%（含）和 80%之间，得 4 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 0 分。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269.18	269.18	1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执行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 (5分)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 5 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1 分，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5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 2 分；进度率在 40%（含）和 45%之间，得 1 分；进度率<40%，得 0 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 3 分；进度率在 60%（含）和 75%之间，得 2 分；进度率<60%，得 0 分。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			5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 5 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 20% 和 40%（含）之间，得 3 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 0 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 5 分。				5		

过程 (15分)	预算管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5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全部符合	5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全部符合	5		
效果 (60分)	履职尽责 (4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落实各项医疗保障政策，为参保群众提供优质医保经办服务。		35		
		项目效益 (20分)	20						20		

备注：1.“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